

花蓮縣議會第 19 屆第 6 次定期大會考察報告

第 3 (建設) 審查委員會考察報告

建設：1

一、依據：本會第 3(建設)審本委員會決議事項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為深入了解本縣建設相關業務推展情形，以做為問政參考。

三、時間：中華民國 110 年 10 月 8 日、27 日。

四、考察出席人員：

(一)召 集 人：黃馨議員

(二)第二召集人：黃玲蘭議員

(三)委 員：笛布斯. 顛賚議員、鄭寶秀議員、張美慧議員、
林源富議員

五、考察行程

110 年 10 月 08 日 (星期五)

寵物公園→中山公園→青年住宅

110 年 10 月 27 日 (星期三)

仁里橋→中園排水→吉安鄉吉安村中興路拓寬會勘→知卡宣大道至光華三街會勘

六、考察決議事項：

(一)請縣府儘速規劃開放寵物公園及清除場域內礫石、種植遮陽樹木；場內大小型犬隻活動空間如何劃分請明確告知。

(二)請縣府能將流浪狗問題列入考量處理。

(三)請參考碧雲莊社區發展協會於社區內放置黃金塔之概念，將狗便變堆肥。

(四)中山公園內遊憩設施已完成，請縣府加速辦理認證作業即早開放

民眾使用。

- (五)請將中山公園圍籬綠美化，改善遊客印象並將園區大樹保留，以利乘涼。
- (六)針對青年住宅管理維護問題有：①請縣府務必要求成立管理委員會，確保居住品質，針對無法配合規定之住戶，能否制約?②設立單一窗口處理居民後續裝修及缺失問題③住宅區內店家招牌要統一規範，以免造成各自為鎮④地下停車場管制上下有時間差距，能否調整⑤請商討研議住宅 A 棟電箱是否可地下化⑥游泳池希望縣府能考慮委外經營⑦青年住宅中間塊公立的原保地，建請向相關單位協調並爭取經費，打造成共融式公園。
- (七)仁里橋會勘公路局同意美化及橋面增設路燈，目前橋樑已完成，卻未施作，請縣府持續溝通儘快設置。
- (八)請縣府檢視全縣所有橋梁欄杆高度，安全規範增加至為少 110 公分。
- (九)德安一街至六街仍未施作新懸臂，請縣府一併施作。
- (十)仁里橋頭右岸淹水問題，請縣府儘速解決。
- (十一)仁里 2 號鐵路橋人行道，部分因樹根隆起不易行走，請縣府改善。
- (十二)中園排水規劃檢討應納入施作廁所並在橋梁間設計燈飾，增加夜間美感。
- (十三)鄉鎮公所維護費不足，請縣府能編列預算協助。
- (十四)針對中興路拓寬之執行，請延伸至文化一路至吉安火車站，並提計畫積極向中央增取經費先規畫路廊及鐵路東側農地延

伸道路至台九線，讓吉安火車站前站、後站得以相連通。

(十五)吉安中興路慶修院北側農改場至中園排水是縣有地，請與農改場協調建置停車場，以利觀光推展。

(十六)中正路三段最南端新闢路段(新花 29 線)建議延伸至華城路，東至台 11 丙，西至台 9 線，以利車輛分流，請積極增取經費施作。

(十七)南海 11 街至南海 13 街(舊花 29 線，從防校舊圍牆與連接知卡宣大道之間)建議拓寬。

七、處理意見：

考察決議事項請花蓮縣政府暨相關單位本於權責檢討並協助辦理。

以上謹請

大會公決

第一召集人：黃 馨

第二召集人：黃玲蘭

委 員：笛布斯. 顛賚

委 員：張美慧

委 員：林源富

委 員：鄭寶秀

議 決：照處理意見通過。